## 2020年6月28日

## 自欺 (之二)



從昨天起,我們開始默想"自欺"這一重要的屬靈主題,好幫助我們更完全地醒悟,認識真相,在跟隨基督的道路上不帶虛假的幻象,在塵世中能夠更有效用地作見證。

聖詠有雲: **誰能認出自己的一切過犯? 求你赦免我未覺察到的罪愆(詠 19:13)** 耶穌在新約的幾個段落中, 指出了法利賽人與經師的盲目。天主洞悉人心, 沒有什麼能在天主面前隱藏。

在天主的光照下認識自己,對跟隨基督的人來說最為重要,如此,才能與天主建立更實際、更真誠的關係。當然,我們傾向於避免現實中的衝突,甚至會害怕衝突,害怕失去好的自我形象,害怕蒙羞。但是,必須克服這些害怕,因為我們所立於面前的,是慈愛的天父,祂不會因著我們的錯誤與罪而輕視我們,祂要舉揚我們,邀請我們完全地沉浸於祂的憐憫之中。

因此,一定不要害怕認清自己,反而更應在乎自己是否仍活於某種形式的盲目與自欺,不肯放下自我幻覺。

以下是 Sladek 神父的文章, 其間穿插著一些我的個人評論:

"活於自欺的人不僅對自己有錯誤的印象,更在靈魂深處的潛意識中,違背天主的審判。因此,自欺不僅是與真理對抗,亦是與天主對抗,將自己封閉在天主不斷賜予的慈悲恩寵之外。另一方面,人若真誠地在天主面前承認自己尚未準備好放棄自滿,或是沒准備好承認祂才是自己生命的主,這反倒是一種允許自己在朝向天主的道路上前行的態度。唯有真誠地在天主前充滿信任地開放心靈,向天主承認自己的罪與真相,天主的恩寵才有治癒的力量。因此,但凡還在弱化自己的錯誤,還在企圖證明自己在"犯罪合理",天主的寬恕就不能起作用,即使他是無意識地這樣做。"

真誠地向天主開放也是靈修的基礎。雖然必須真誠地對待需要我們幫助的人,但永遠不能將他或她留在他們自創的幻想中。我們有必要知道自己有一位慈愛的天父,有必要知道天父會用愛吸引我們,亦有必要認知自己在天主面前的境況。相反、罪惡感與將責任最小化只會帶來死路一條、進而被自己的盲目俘虜。

"唯有將自己的心,連同所有渴望與欲念,甚至靈魂深處潛意識,都奉獻給天主,真正的皈依才會發生",才是聖化的開始。如果,意識到自己首先追求的仍然是自我滿足,那麼,對天主的愛還遠不夠完美,做不到依靠自信仰與道德努力,或不惜一切代價捍衛善意;一個承認自己有罪的人,會保持謙卑的態度。拿浪子的話來說,承認自己有罪的人明白自己不配得到天主的愛(參路15:21),同時,他知道自己能夠活於對天主無限仁慈的信任之中。

在這種信念的驅動下,不因自己的成就或對自己生命的美好而自以為是,全心奉獻的人(適用於所有基督徒)才能夠在教會和世界宣揚、見證福音。他將以一言一作為跟隨耶穌見證,這也意味著,首先要拆除隱藏著的自我辯護,逐漸清晰地辨明自己的罪,愈漸堅定對天主慈悲的信心,從而克服所有的罪過。基督勸勉那些願意跟從祂的人棄絕自己(瑪 16: 24),那麼,首先需要克服的是常常無意識地對威望與權柄的尋求,而不是放棄合法的愉悅與天主所賜的喜樂。以這樣的方式,因著日益增長的內在真實及真正謙卑的態度,我們心就準備好了皈依。"

踐行 Sladek 神父的建議,尋求內在的真實,解除自我辯護,必須輔以能堅固靈 魂的明智的克修以及對本性樂趣的限制。

必須記住、後者不應作為首要目標、否則會導致基於自身優點的隱藏的驕傲。

"那些靈魂深深皈依天主的聖徒們,覺察到當在一切事上光榮天主、因為自己一切的善行都來自天主的恩賜。而生命中的弱點與罪惡,無論或大或小,都只在表明他們之所是及他們之所有。這就是聖瑪格麗特·瑪麗·阿拉可克(Margaret Mary Alacoque)認識到的: "出於惡,我懼怕一切; 出於愛,我期待一切。" 在這些真理的光照下,我們看到克服自欺(反過來則是自我辯護的基礎),將是司祭與信徒們在教會及世界擁有富有成效的生命的先決條件。"

邏輯上,以上這些話對所有想要跟隨基督的人來說都很重要。被天主所愛的經歷 鼓勵我們克服一切形式的自欺,讓我們能夠以更大的自由及更少的張力來侍奉主。 不壓抑自己的錯誤與絕望,將自己置於天主臺前,努力以天主的力量予以克服, 那麼,就會心生喜樂,亦會更有能力去服務他人。